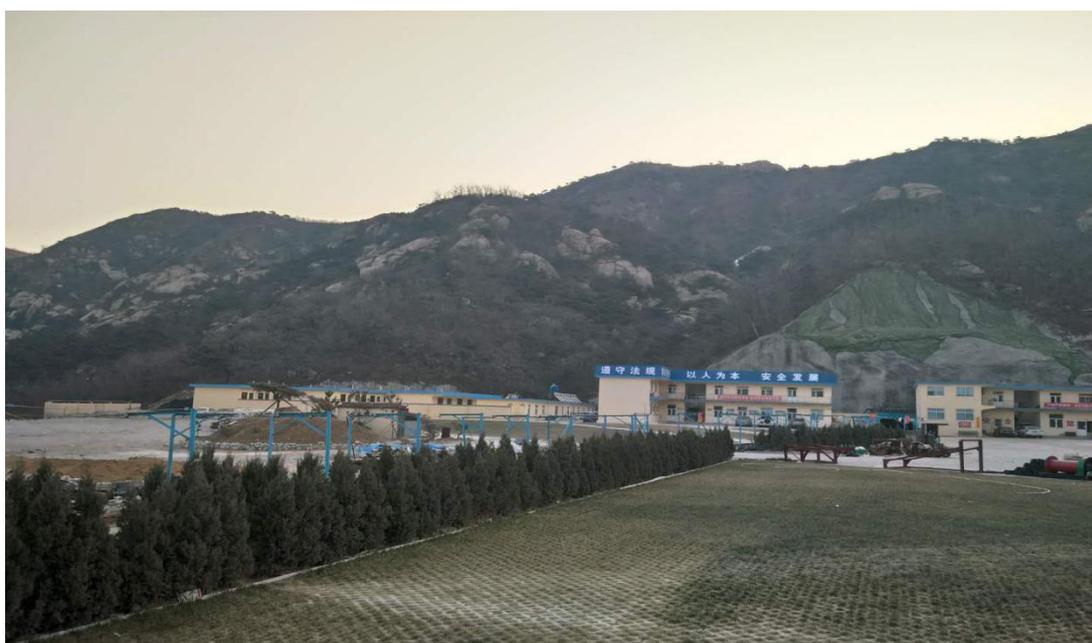


公司简称：花雕 5

NEEQ：400049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Minyue Huadiao Co.Ltd



一季度报告

2020

##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	4
二、公司基本情况.....	5
三、重要事项.....	9
四、财务报告.....	14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内容
公司、公众公司、花雕 5、闽越花雕	指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金源黄金	指	龙口市金源黄金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一、重要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宝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文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少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山东省招远市金城路 100 号
--------	-----------------

## 二、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iaoning Minyue Huadiao Co.Ltd
证券简称	花雕 5
证券代码	400049
挂牌时间	2006-06-02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法定代表人	黄宝安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文义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8142789F
注册资本(元)	898,421,721 元
注册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商业城汇贸公寓 3 号楼 1 单元 102
电话	18669737879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招远市金城路 100 号; 邮编 265400
主办券商	网信证券

### (二)、行业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末 (2020年3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24,798,546.35	631,752,225.80	-1.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1,912,547.81	381,210,534.37	-2.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92%	0.92%	-0.7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47%	39.66%	2.06%

	本报告期 (2020 年 1-3 月)	上年同期 (2019 年 1-3 月)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	-	#VALUE!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7,986.56	-9,515,913.71	-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77,024.79	-12,271,341.22	-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2336.15	-9185787.10	-20.5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1	-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7%	-2.32%	6.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99%	-3.00%	-0.01%

**财务数据重大变动原因:**

受疫情影响,公司在停产期间,一季度各项支出相应减少,造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1-3 月)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36,982.56
不属于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和收入	1,735.08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2,638,717.64</b>
所得税影响数	659,679.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979,038.23</b>

**(四)、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9,634,114	33.35	0	299,634,114	33.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7,513,728	10.85	0	97,513,728	10.85
	董事、监事、高管	107,904,132	10.85	0	107,904,132	10.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98,787,067	66.65	0	598,787,067	66.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3,111,430	31.51	0	283,111,430	31.51
	董事、监事、高管	313,250,006	34.87	0	313,250,006	34.87
总股本		898,421,721	-		898,421,72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69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林昌	380,625,158	0	380,625,158	42.37	283,111,430	97,513,728
2	潍坊佳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4,530,000	0	44,530,000	4.96	33,093,328	11,436,672
3	李胜	40,528,980	0	40,528,980	4.51	30,138,576	10,390,404
4	王策	37,580,000	0	37,580,000	4.18	27,942,355	9,637,645
5	林群珠	35,050,000	0	35,050,000	3.90	26,054,865	8,995,135
6	李海昌	31,544,762	0	31,544,762	3.51	23,463,337	8,081,425
7	周永政	27,052,653	0	27,052,653	3.01	20,125,717	6,926,936
8	曾明	25,050,000	0	25,050,000	2.79	18,624,904	6,425,096
9	孙靖惟	19,935,826	0	19,935,826	2.22	14,819,952	5,115,874
10	范巨涛	19,635,700	0	19,635,700	2.19	9,122,777	10,512,923
合计		661,533,079	-	661,533,079	73.64	486,497,241	175,035,838

**(五)、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主要关联方往来情况

项目	2020-03-31
一、其他应收款	
招远市兴城实业有限公司	152,322,023.24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14,091,306.10
北京鑫轮明月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李胜	1,156,859.50
潍坊佳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6,509.70
范巨涛	24,366.50
林群珠	20,848.30
李海昌	19,491.50
周永政	16,707.00
孙靖惟	11,857.60
孙英斌	11,138.00
上海天秦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4,764.70
王策	4,467.20
曾明	2,979.50
二、其他应付款	
招远丽湖置业有限公司	2,753,497.26
招远市玖禾置业有限公司	2,927,178.10

#### (二)、关联方担保情况

#####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招远市昌林实业有限公司、李林昌、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2,000.00	2019.09.03	2020.09.02	否
招远市昌林实业有限公司、李林昌、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4,850.00	2019.09.05	2020.09.04	否
招远市昌林实业有限公司、李林昌、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148.00	2019.09.10	2020.09.08	否
李林昌、李胜、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3,000.00	2019.11.08	2020.11.17	否
招远市昌林实业有限公司、李林昌、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2,895.00	2019.05.14	2020.05.07	否

## 2、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4,700.00	2019.08.29	2020.08.28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000.00	2019.08.28	2020.08.27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350.00	2019.08.14	2020.08.13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4,950.00	2019.08.12	2020.08.11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7,000.00	2019.11.19	2020.05.19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4,500.00	2019.10.31	2020.09.30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600.00	2019.12.18	2020.06.15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600.00	2019.12.18	2020.06.17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000.00	2019.04.30	2020.04.28	否
龙口市三才黄金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0.31	2020.10.30	否
招远市昌林实业有限公司	1,495.00	2019.05.14	2020.05.08	否
招远市昌林实业有限公司	1,180.00	2019.10.25	2020.10.22	否
招远永邦置业有限公司	3,780.00	2019.10.17	2020.10.11	否
招远市玖禾置业有限公司	4,480.00	2019.12.06	2020.12.04	否

### (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重整投资方保证重整完成后龙口市金源黄金有限公司连续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产生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 3.7 亿元。如果最终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上述标准，由重整投资方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向闽越花雕以现金补足。截至目前，由于涉及自然保护区问题，公司未能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中心提交重组材料，因而，尚未最终完成本次重组，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重新确认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业绩承诺事项，待自然保护区事件不确定性解除及最终获取股转中心审批通过后，开始执行上述承诺。

#### 2、或有事项

序号	管辖仲裁委/法院	执行案号	申请执行人	业务性质	案件情况	备注
1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8) 闽 01 执恢 35 号	福建华兴投资(控股)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2100 万元及利息，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支付本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124121 元

2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闽01执恢19号	福建省天裕盛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450 万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支付本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4331 元、执行费 47400 元; 福建省天裕盛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13732933.53 元, 应按债权 1.6%的比例进行清偿
3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闽01执恢20号	福建省天裕盛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支付本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7829 元、执行费 52400 元; 福建省天裕盛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16409336.56 元, 应按债权 1.6%的比例进行清偿
4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闽01执恢26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1700 万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支付本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101405 元、执行费 84400 元
5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闽01执恢29号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30843595.74 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支付本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98667 元
6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闽01执恢30号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18004813 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7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闽01执恢53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369 万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8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 闽 01 执恢 62 号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三山支行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698 万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三山支行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15031171.75 元, 应按债权 1.6% 的比例进行清偿, 还应付本案诉讼费 49657 元, 执行费 9979 元
9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6) 闽 01 执 922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借款合同纠纷	解除强制执行措施	按照重整计划的普通债权 1.6% 的比例对本案申请执行人的债权进行了清偿。
10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5) 榕执恢字第 33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	借款合同纠纷	解除强制执行措施	按照重整计划的普通债权 1.6% 的比例对本案申请执行人的债权进行了清偿。
11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4) 榕执恢字第 1 号	厦门汇洋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支付生效判决所确定的借款本金 2800 万元及利息,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支付本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04932 元, 执行费 31644.2 元。厦门汇洋投资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147695284.3 元, 应按债权 1.6% 的比例进行清偿
12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8) 闽 01 执恢 105 号	圃田市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圃田市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13181720.01 元, 应按债权 1.6% 的比例进行清偿
13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8) 闽 01 执 709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广达支行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广达支行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244900809.05 元, 你单位应按债权 1.6% 的比例进行清偿; 支付本案诉讼费 493881.49 元, 执行费 143400 元
14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3) 榕执恢字第 52 号	福建东盛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执行	福建东盛融通投资有限公司向本院申报的普通债权为 28371033.19 元 (39643658.19 扣除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 11272625

						元) 应按债权 1.6% 的比例进行清偿。
15	福建厦门中级人民法院	(2018) 闽 0203 执 6549 号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终审裁定	撤销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 (2019) 闽 0203 执异 206 号执行裁定书。冻结划拨人民币 25567047.38 元及利息, 按普通债权 1.6% 的比例执行。
16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7) 闽 01 执恢 21 号之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	借款合同纠纷	解除强制执行措施	按照重整计划的普通债权 1.6% 的比例对本案申请执行人的债权进行了清偿。
17	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18) 闽 01 执恢 109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借款合同纠纷	解除强制执行措施	按照重整计划的普通债权 1.6% 的比例对本案申请执行人的债权进行了清偿。

#### (四)、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社会责任情况

##### 1.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环保生产, 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 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 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 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支持地区经济发展, 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 (五)、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1.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的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四、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 二、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230,257.77	8,560,295.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59,656.00	2,855,921.20
其他应收款	257,242,777.78	260,438,011.80
存货	11,264,045.88	11,310,630.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79,396,737.43</b>	<b>283,164,859.3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5,151,006.50	338,569,594.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333.24	14,208.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35,620.98	6,202,79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4,848.20	3,800,764.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45,401,808.92</b>	<b>348,587,366.47</b>
<b>资产总计</b>	<b>624,798,546.35</b>	<b>631,752,225.80</b>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8,930,000.00	178,93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965,084.11	27,670,649.4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73,205.82	557,167.54
应交税费	442,545.70	460,449.89
其他应付款	42,124,500.06	36,172,761.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46,135,335.69</b>	<b>243,791,028.5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6,750,662.85	6,750,662.8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750,662.85</b>	<b>6,750,662.85</b>
<b>负债合计</b>	<b>252,885,998.54</b>	<b>250,541,691.4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898,421,721.00	898,421,7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020,860.58	-246,020,860.5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0,488,312.61	-271,190,326.05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371,912,547.81</b>	<b>381,210,534.37</b>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371,912,547.81</b>	<b>381,210,534.37</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24,798,546.35</b>	<b>631,752,225.80</b>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黄宝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文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齐少豹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995,125.05	6,062,361.15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6,000,125.05</b>	<b>6,062,361.1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4,175,591.86	804,175,591.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04,175,591.86</b>	<b>804,175,591.86</b>
<b>资产总计</b>	<b>810,175,716.91</b>	<b>810,237,953.01</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671,087.80	731,087.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671,087.80</b>	<b>731,087.8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6,750,662.85	6,750,662.8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750,662.85</b>	<b>6,750,662.85</b>
<b>负债合计</b>	<b>7,421,750.65</b>	<b>7,481,750.65</b>
<b>股东权益：</b>		
股本	898,421,721.00	898,421,7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9,572,440.99	169,572,440.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102,950.61	29,102,950.61
未分配利润	-294,343,146.34	-294,340,910.24
<b>股东权益合计</b>	<b>802,753,966.26</b>	<b>802,756,202.3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810,175,716.91</b>	<b>810,237,953.01</b>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黄宝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文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少豹

### （三）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辽宁闾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b>8,387,470.78</b>	<b>8,718,599.02</b>
其中：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04,074.50	112,002.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130,948.99	8,944,160.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2,447.29	-337,563.91
其中：利息费用	2,787,688.41	3,339,712.53
利息收入	2,636,982.56	3,673,903.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6,334.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3,086.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603,805.26</b>	<b>-9,781,685.28</b>
加：营业外收入	1,735.08	
减：营业外支出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602,070.18</b>	<b>-9,781,685.28</b>
减：所得税费用	-304,083.62	-265,771.5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297,986.56</b>	<b>-9,515,913.71</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b>（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9,297,986.56</b>	<b>-9,515,913.71</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黄宝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文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少豹

#### （四）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b>一、营业收入</b>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36.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236.10</b>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236.10</b>	
减：所得税费用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236.10</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236.10</b>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黄宝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文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少豹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3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53.03	9,376.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088.11</b>	<b>9,376.9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61,061.89	5,806,031.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5,170.50	2,799,33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488.03	475,14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03.84	114,647.8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28,424.26</b>	<b>9,195,164.0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302,336.15</b>	<b>-9,185,787.1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3,937.28	22,745,393.77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233,937.28</b>	<b>22,745,393.7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400.00	1,068,7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0,037.60	8,886,866.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466,437.60</b>	<b>9,955,566.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767,499.68</b>	<b>12,789,827.5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5,201.53	3,339,712.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95,201.53</b>	<b>3,339,712.5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95,201.53</b>	<b>-3,339,712.53</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9,962.00	264,32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0,295.77	8,289,17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9,230,257.77</b>	<b>8,553,500.24</b>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黄宝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文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少豹

### （五）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00.0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000.00</b>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黄宝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文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少豹

辽宁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